

# 青岛市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文件

青师训字〔2023〕56号

## 关于开展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学员诊断性 面试评价进行启动仪式的通知

各区市教体局，局属各学校，有关民办学校，各行业办学校：

为落实市教育局《关于实施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培养工程的通知》要求，促进青年教师专业成长，定于2023年8月21日，举行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培养工程启动仪式，并开展学员诊断性面试评价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启动仪式及专家讲座

1. 人员范围：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初选全体入围学员；全体导师及培养工程办公室工作人员；各区市教体局人事科长、教师进修学校校长，局属各单位、有关民办学校、行办中职学校负责教师培训负责人各1人。

2. 内容安排：8月21日上午9:00举行青岛市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培养工程启动仪式；10:00-12:00举行专家报告会。

3. 活动地点：青岛大学剧院（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7号）。

## 二、诊断性面试评价

1. 人员范围：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初选全体入围学员，名单见附件 1。

2. 面试时间：8 月 21 日下午。请各面试人员于 8 月 21 日 13: 00 前到青岛大学西院博文楼 1 楼报到，13: 30 正式开始诊断性面试评价。具体分组安排见附件 2。

3. 面试内容：面试主要以自我陈述+答辩形式进行。每位学员面试时间不超过 6 分钟，学员就个人基本信息、取得的主要工作业绩、未来三年基本学习规划等方面作不超过 3 分钟自我陈述，面试人脱稿陈述体例格式参考附件 4。无故不参加本次面试者，取消进入下一环节的资格。

## 三、有关要求

1. 请各区市教体局、各学校通知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初选全体入围学员，按时参加诊断性面试评价、启动仪式和专家报告会，并安排相关负责人员参加启动仪式和专家报告会，原则上不得请假。

2. 请各“菁英计划”学员扫描二维码(二维码见附件 3)，加入任意一个班级微信群，相关事宜将在群内通知。

3. 请各单位统一填写参训人员回执(附件 5)，将参加人员名单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前发送至 ganglin007@126.com。

本次培训不收取培训费，往返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。未尽事宜，请与青岛大学师范学院联系。联系人，林刚；联系电话 85956220。

附件：

1. 青岛市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人选（初选）汇总表
2. 面试分组安排
3. “菁英计划”人选微信群二维码
4. 面试人脱稿陈述体例格式
5. 各单位参加人员回执单

青岛市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

2023年8月11日

## 附件 1

# 青岛市青年教师“菁英计划” 人选（初选） 汇总表

序号	工作单位	姓名	性别	学段	任教学科
515	山东省青岛第三十九中学	宋立栋	女	高中	化学
516	山东省青岛第十九中学	陈阳	男	高中	化学
517	山东省青岛第十六中学	侯谦奋	男	高中	化学
518	青岛旅游学校	陈娜	女	中职	历史
519	青岛旅游学校	孙倩	女	中职	日语
520	青岛旅游学校	杨志潮	男	中职	体育与健康
521	青岛十七中	韩硕	男	高中	化学
522	青岛烹饪学校	向艳	女	中职	语文
523	山东省青岛第九中学	苏玉欣	女	高中	历史
524	山东省青岛市第三中学	李鹏飞	男	高中	历史
562	山东省青岛第六十八中学	孙雨溪	女	高中	音乐
563	山东省青岛第六中学	张源恒	女	高中	音乐
564	青岛烹饪职业学校	姜彬	女	高中	音乐
565	青岛大学附属中学	任爽	女	高中	英语
566	山东省青岛第三中学	万婧	女	高中	英语
567	山东省青岛第六十六中学	高婷	女	高中	英语
568	山东省青岛第五十八中学	王晨程	女	高中	英语
569	山东省青岛第九中学	王少飞	女	高中	语文
570	山东省青岛第一中学	吕卓雅	女	高中	语文
571	青岛中学	张文婷	女	高中	语文